

附件 3:

建筑水利类/土木工程、工程管理、工程造价 专业职业技能综合考查方案

一、招生专业

大类编号	专业大类	招生专业	学制
07	建筑水利类	土木工程	2
07	建筑水利类	工程管理	2
07	建筑水利类	工程造价	2

二、考查细则

（一）专业要求

土木工程、工程管理、工程造价专业要求学生熟练掌握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建筑结构和建筑材料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具有进行相关工程设计、施工、组织管理、预算的基本素质；掌握有关工程结构设计、施工组织、工程监理、工程预算和管理等方面的基本技术，具有较强专业相关软件的应用能力。

（二）考查形式

建筑水利类职业技能综合考查采用面试的方式进行。面试工作将在学校教学招委会和学院招生考试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组织实施，面试过程以专业进行分组完成。

（三）考查项目及成绩构成、评分标准

1. 考查项目为：自我介绍、抽题提问和问答
2. 内容：从考生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综合能力和行业前沿知识等方面进行测试。

测试内容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为自我介绍(1-3 分钟),主要考核综合素质,围绕个人情况、专科阶段学习情况、报考专业情况和获奖情况等;第二部分为试题问答(因为土木工程、工程管理、工程造价三个专业同属一专业群,所以测试建筑类专业知识)(5-10 分钟),考生按照抽取题目,根据评委要求完成作答。

3. 成绩构成:

面试成绩(100 分)=专科成绩 $\times$ 20%+综合素质 $\times$ 40%+问答面试 $\times$ 40%。每个考生面试结束后,考官根据其面试情况,独立进行打分。打分采取百分制计分。所有考生面试结束后,计分人员收集考官评分表汇总,综合计算所有考官的平均成绩,确定考生面试成绩,存档备查。